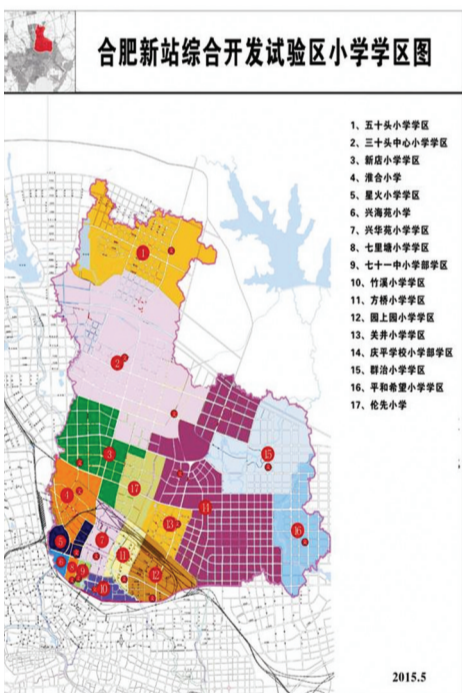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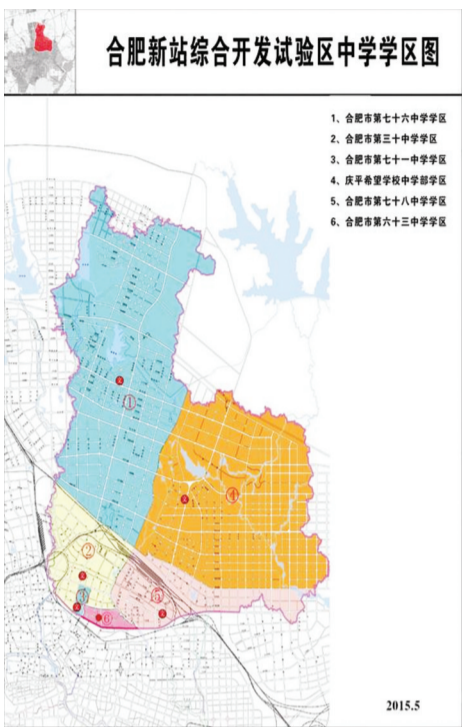


# 新站区2015年中小学学区划分



## 公办小学招生

凡户籍在该区、年满6周岁(2009年8月31日及此前出生)的适龄儿童,由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凭相关材料,于7月1日-2日,到居住地所在学区学校办理入学报名手续,7月10日办理补报名手续。小学适龄儿童办理入学报名时须出具以下材料:

1.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
2. 户口簿;
3. 房产证;
4. 儿童出生医学证明;
5. 儿童预防接种证(须经疫苗接种地点查验盖章)。

以上材料,由招生学校直接审查。

## 公办初中招生

区内小学毕业生,先由学校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学生报名;然后以校为单位,于6月17日-24日到区招生办公室办理集体报名手续。在外地借读的小学毕业生回区内升学,于6月25日-26日到区招生办公室办理报名手续。每位毕业生报名时交一寸正面半身脱帽近期照片一张。

报名时须出具以下材料:

1. 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
2. 户口簿;
3. 房产证;
4. 小学完成证书或学籍表(须学校盖章)。

7月1日办理小学升初中补报名手续。

初中招生,由该区招生办公室按照“划片、就近、免试”和“两个一致”的原则,统一审核,统筹安排。

## 民办学校招生

民办学校的招生计划、招生简章及招生广告须经区招生办公室审核备案,并在该区社会事业局网站

提前向社会公布。民办学校招生简章和招生广告须含以下内容:学校的简要情况(含学校性质);办学地址;批准办学文号或办学许可证号;招生对象;招生层次及分类招生人数;经物价部门核准的学费及其他杂费的收费标准等。其招生简章和广告必须用语规范,有关内容必须与法律法规、国家现行政策和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规定一致,不得做任何误导学生的宣传和虚假承诺。

民办学校招生的报名时间为6月6日-7日,6月16日前完成录取工作。报名人数超过学校招生计划数时,学校应在区招生办公室的指导和监督下,于6月14日-15日采取电脑派位的方式录取新生。

## 特殊群体入学

### 1. 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

区属学校按照确定的学区范围和招生计划接收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适龄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区内的盲童和聋哑儿童少年可到合肥特殊教育中心就读;智障儿童少年在学区内就近随班就读。

### 2.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由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规定时间内(全市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报名时间为7月13日-17日),携带相关证明到该区招生办公室办理报名登记手续。符合条件的,由区招生办公室统筹安排到相对就近的区内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定点学校就读。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报名时须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 (1)适龄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在我市经商营业执照或合法的务工劳动合同;
- (2)暂住证或居住证:适龄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在该区的暂住证或居住证(其中一方须持证居住满1年,居住证时间和暂住证时间可以累计);

(3)适龄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和身份证。

升入初中的学生,报名时还应出示小学完成证书或经过学校盖章的学籍表。

区内确定合肥市星火小学、新店小学、三十头小学、关井小学、合肥市第七十一中学小学部为进城务工农民随迁子女就读定点小学;合肥市第七十一中学中学部、合肥庆平希望学校、合肥市第七十六中学为进城务工农民随迁子女就读定点中学。

3. 外籍、港澳台胞和侨居人员子女,先由市外侨办或台办验证并出具证明,由合肥市教育局审核并由相关县区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入学。

4. 根据中共合肥市委、市教育局《合肥市引进的领军人才、高端人才子女接受基础教育保障办法》(合教[2014]367号),该市引进的领军人才和高端人才子女,经市委组织部出具证明,由市教育局审核并统筹相关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安排入学。

5. 房产证和户口簿不统一的适龄儿童少年入学,须凭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房产证并实际居住等相关材料,由区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入学。

6. 适龄儿童少年,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凭相关证明材料,与该区适龄儿童少年享受同等义务教育入学政策:

- (1)适龄儿童少年父母中一方户口不在合肥市市区,适龄儿童少年户口随另一方在本区内房产所在地并实际居住;
- (2)适龄儿童少年父母离异,其子女户籍随法定监护人在本区内房产所在地并实际居住;
- (3)适龄儿童少年父母均为现役军人(含武警)或公派出国人员,其子女户籍随祖父母、外祖父母在本区内房产所在地并实际居住;
- (4)在合肥市的现役军人(含武警)子女,在本区内实际居住;
- (5)烈士子女。

# 新站区2015年小学学区

## 新站区2015年中学学区

- 合肥市第七十六中学**  
泗水路以北、前岭路以西区域。
- 合肥市第三十中学**  
泗水路以南、河东路以西、物流大道以北区域;  
物流大道以南、新蚌埠路以西区域;武里山路以东、物流大道以南、铜陵北路以西、颍河路以北区域。
- 合肥市第七十一中学**  
物流大道以南、新蚌埠路以东、武里山路以西、北二环以北区域。
- 合肥市庆平希望学校**  
岱河路以北、前岭路以东区域。
- 合肥市第七十八中学**  
岱河路以南,北二环路以北,二十埠河以东。
- 合肥市第六十三中学**  
武里山路以东、颍河路以南(铜陵北路以东、物流大道以南)、二十埠河以西、北二环以北区域。
- 新站中学、中汇中学等民办学校**  
按照文件规定,面向社会,自主招生。

- 合肥市五十头小学**  
三十头社区五十头村、三房岗村、卫岗村。
- 合肥市三十头镇中心小学**  
三十头社区三十头社居委、方岗社居委、瓦岗社居委、罗巷社居委、李湾村,范冲村;站北社区横店社居委及杜大郢社居委东方大道以北区域,三元居委会前进村民组、高峰居委会过路塘村民组、大、小砖井村民组。
- 合肥市新店小学**  
大禹路以西、泗水路以北、新蚌埠路11公里处以南包括新店居委会和高峰居委会(不含大砖井、小砖井、过路塘村民组),三元社居委(不含前进村民组),北岗社居委;横店村以及杜大郢村两村东方大道以南区域。
- 合肥市准合花园小学**  
天水路以南、礼河路以北、萧城路以西、板桥河以东。
- 合肥市星火小学**  
新蚌埠路以西、物流大道以北,

- 天水路以南。
- 合肥市兴海苑小学**  
北二环路以北,物流大道以南、萧城路以西。
- 合肥市兴华苑小学**  
新蚌埠路以东、铜陵北路以西、扶苏路以北(不含71中学小学部学区)、泗水路以南。
- 合肥市七里塘小学**  
物流大道以南、新蚌埠路以西、北二环以北、萧城路以东区域。
- 合肥市第七十一中小学区**  
北二环路以北、物流大道以南、新蚌埠路以东、武里山路以西的区域。
- 合肥市竹溪小学**  
北二环路以北、武里山路以东、扶苏路以南、铜陵北路以西区域及巴黎春天和康城小区。
- 合肥市方桥小学**  
当涂北路以西、编组站路以南、铜陵北路以东、二十埠河以北区域、

- 金城港湾小区。
- 合肥市园上园小学**  
当涂北路以东、包公大道以北、三合社区、喻岗社区及以南区域、大众路以西区域。
- 合肥市新站区关井小学**  
铁路桥以北、淮海大道以南、大众路以西、二十埠河以东。
- 合肥市庆平希望学校小学部**  
磨店社区王维、瓦庙、蔡岗、光明、富郢社居委及文忠苑小区的上述社居委居民区,少荃家园小区;于湾、会棚、和平居委会区域。
- 合肥市群治小学**  
磨店社区土地庙、群治,沿河自然村,漕方村陆岗、李岗自然村。
- 合肥市平和希望小学**  
磨店社区沿河村、漕坊村。
- 合肥市伦先小学**  
二十埠河以西、泗水路以北、大禹路以东、东方大道以南